证券代码:000951 证券简称:中国重汽 公告编号:2017-26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7】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国重汽	股票代码	0009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峰	张欣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党家庄镇南首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党家庄镇南首	
电话	0531580675588	0531580675586	
电子信箱	zhangfeng@sinotruk.com	zx000951@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311,857,758.96	9,552,777,030.78	9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8,867,019.71	160,384,006.22	19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68,848,426.66	158,362,748.10	196.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99,711,506.27	500,899,143.45	-499.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24	195.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0.24	195.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3%	3.49%	5.9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000,440,149.29	20,316,735,793.45	3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16,338,605.65	4,891,820,169.94	6.6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5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3.78%	427,988,12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1%	16,821,920			
汇添富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汇添富基金混合型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9,000,049			
汇添富基金-兴业银行-上海兴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0%	6,014,87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7%	5,828,084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7%	5,155,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8%	4,530,931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3%	4,238,514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2%	4,177,20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4,125,83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上半年,世界经济继续改善,中国宏观经济运行则延续了2016年下半年以来企稳向好的态势,多项宏观经济指标趋于改善,GDP实际增速6.9%,经济结构持续优化,经济总体实现良好开局。在这样的宏观经济背景下,同时受新GB1589法规实施、严格治理超载以及煤炭运输、快递物流市场采购高峰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我国重卡销量高速增长,维持了行业去年以来的高景气度。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2017年1-6月份全行业销售重型汽车58.4万辆,同比增长71.5%,其中物流类重卡和工程类重卡销量均持续高速增长,且工程类表现更为亮眼。

面对激烈的竞争形势和新一轮产业革命的到来,中国重汽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用户为中心,进一步加大改革创新力度,提高现代企业运行机制水平,夯实基础,巩固成果,再造优势,持续实施“创新升级行动计划”,大力开展“创新升级措施落实年”活动,全面提升品牌形象,产品质量及企业效益水平,推动了企业持续健康发展。就上半年情况看,公司订单饱满,连续数月产销量过万辆,行业排名和市场份额均有上升,企业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重卡销售65594辆,同比增长78.42%;实现销售收入183.12亿元,同比增长91.6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4.79亿元,同比增长198.58%。

各项工作有了新进展:

一、生产效率持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面对订单大幅增加、资源紧张、人员短缺等影响,周密部署,精心安排,通过优化订单交付期为中心的生产组织模式、细分装配过程实现模块化装配、各系统开展停线分析、深入一线解决生产异常因素等措施的实施,生产秩序稳定,有效保障了连续大月生产,劳动生产效率得到大幅提高。

二、营销工作迈上新台阶。公司坚持以用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聚焦经典车型,深入拓展客户领域。通过强化营销总部谋划策划和地区分公司执行能力,确保营销方案的有效性。通过建立针对快递、危化、冷链等物流类客户信息的数据分析系统,加强了大客户的开发及维护工作。通过“不停车服务”、“三全服务”等措施,使服务更主动、更精准、更高效、更具自身优点,达到让用户满意、让用户放心。“智慧重汽”平台功能逐步丰富,在促进产品销售、提升后市场服务等方面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三、产品结构调整成果凸显。经过近几年的努力,曼技术产品已经得到市场的基本认可,树立起良好的高端品牌形象,销量大增。依托曼技术产品优势,公司在保持工程车行业领先地位的同时,牵引车销量大幅提升。快递车、危化品运输车、新型智能渣土车批量投放市场并获得用户信任,城市专用车销量快速增长。产品结构的适应性调整也为企业下一步持续健康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四、质量提升工作成果显著。制定和落实T17质量目标,紧紧围绕公司产品市场战略要求,通过深化直通率,实施精品车型工程,加强制造过程的质量控制,建立员工作业标准体系,重点关注T系列整车质量控制,不断提高供应链品质等一系列措施,使整车可靠性得到稳步提升。同时大力推进智能化生产线改造和机器人应用,重点制造单位的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实现大幅进步。

五、效益水平进一步提升。在市场需求的有效支持下,公司持续拓展降本增效思路,制定相应滚动计划并组织实施,以深入开展M经营模式为主线,通过细化成本对比分析、不断降低成本费用水平;建立“成本控制责任清单”,明确各单位在成本控制中应当承担的责任,引导员工主动参与成本控制,实现全员控制目标;合理控制库存规模,减少资金占用等一系列全员性的降本增效活动的开展,使得企业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

六、持续推进管理创新。公司积极应对宏观环境的转变和激励的市场竞争,加快转变自身发展方式,通过改革,转换经营机制,完善管理制度,落实责任制,抓好分配改革,激发各方面积极性,提高企业竞争力和发展动力。继续开展人力资源优化工作,发扬工匠精神,通过加强技术改造、提升员工素质,稳定骨干员工队伍。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51 股票简称:中国重汽 编号:2017—27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22日以书面送达和传真方式发出,2017年8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于有德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后,逐项表决审议以下议案:

1、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认为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17年上半年度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26)刊登于2017年8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全票通过。

2、关于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全票通过。

3、关于签署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2014年10月20日,公司分别与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建设公司”)和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动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动力公司”)签署了《仓储服务合作协议》及《房屋承租协议》,用于旧产品件的仓储及零配件的日常销售管理等服务。上述协议的服务期限均为三年。该协议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刊登于2014年10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目前,由于相关协议即将到期,且公司原有的配件销售业务、资产等已转让给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地球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球村公司”)。根据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公司、地球村公司拟与济南建设公司及动力公司对相关协议进行修订并重新签署如下协议:

(1)《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建设有限公司与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协议》;

(2)《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动力有限公司与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地球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协议》;

(3)《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动力有限公司与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协议》。

上述事项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28)刊登于2017年8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持续披露。

本议案属于关联事项,公司全体董事对上述协议进行了逐项表决,关联董事于有德先生、宋其东先生、宋进金先生、邹忠厚先生分别对三项协议进行了回避表决。

本议案(1)、(2)、(3)项表决结果均为:同意5票,回避表决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4、关于增加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受世界经济继续改善,中国宏观经济企稳向好,以及新GB1589法规实施、严格治理超载等因素影响,2017年上半年我国重卡行业实现超预期的高速增长。2017年上半年公司共生产重卡64,123辆,同比增长76.86%,实现重卡销售65,594辆,同比增长78.42%,产销情况均较去年同期有大幅增长。受公司产销大幅增长影响,原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无法满足公司的日常经营所需。

根据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已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辅助生产服务协议》、《专利权和专有技术许可使用协议》、《商标使用许可协议》、《货物和劳务互供协议》、《房屋租赁协议》、《技术服务协议》、《职工医疗服务协议》,在2017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础上,结合行业发展及公司具体情况,公司将增加2017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增加后,预计2017年度公司与相关关联方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929,298万元人民币,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2,088,457万元人民币。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编号:2017-29)详见刊登于2017年8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属关联事项,公司关联董事于有德先生、宋其东先生、宋进金先生、邹忠厚先生对此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5票,回避表决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该项议案需提请最近一次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3、4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51 股票简称:中国重汽 编号:2017—28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2014年10月20日公司分别与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建设公司”)和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动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动力公司”)签署了《仓储服务合作协议》及《房屋承租协议》,用于旧产品件的仓储及零配件的日常销售管理等服务。两项协议的服务期限均为三年。上述协议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刊登于2014年10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目前,由于相关协议即将到期,且公司原有的配件销售业务、资产等已转让给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地球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球村公司”)。根据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公司、地球村公司拟与济南建设公司及动力公司对相关协议进行修订并重新签署《房屋租赁协议》。

济南建设公司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动力公司为本公司的控制股东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本公司和地球村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的交易构成了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对《关于签署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予以审议。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于有德先生、宋其东先生、邹忠厚先生、宋进金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最终以同意5票,回避表决4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通过此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建设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子公司,属于《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二)项所述的关联关系。

注册地址:山东省章丘市绣江路北首路西绣惠镇康陈村地段;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马明亮;注册资本:肆仟万元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81776314234E;经营范围:普通货运(以上项目在审批机关批准的经营期限内经营);钢化玻璃、中空玻璃的加工及销售(不含玻璃制造);钢结构加工及安装、建筑工程施工、装修装饰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塑钢、铝合金门窗加工及安装、环保工程、土石方工程、基础工程、管道维修(以上经营项目取得资质证后经营);汽车零部件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建筑材料、普通机械、汽车零部件、彩板五金、交电、日用杂品、耐火材料(只限分公司经营);房屋粉刷、清洗维修、房屋出租、建筑工程技术、工程造价咨询、工程项目管理;网架设计、制作、安装(凭资质);输送设备、涂装成套设备的设计、加工、制造、安装、调试;物业管理服务(凭资质);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须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截止2016年末,该公司总资产10,325万元,净资产7,487万元,主营业务收入9,593万元。

2、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动力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子公司,属于《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二)项所述的关联关系。

注册地址:章丘市圣井唐王山路北潘王路西;法定代表人:马纯济;注册资本:71308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787411873C;经营范围:发动机及零部件的开发、生产、销售,汽车及零部件的研发、中试,对外进行计量培训、评审,提供动力能源(风、水、电、汽,只限于提供,不含自制),自有土地、房屋设备租赁,物流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2016年末,该公司总资产1,340,774万元,净资产861,410万元,主营业务收入733,639万元。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房屋租赁的定价原则:租赁价格参照同地区土地及房屋租赁价格确定。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济南建设公司所签署的《房屋租赁协议》期限为2017年1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租赁费为每年人民币肆佰肆拾叁万元。济南建设公司所提供的场地所有的位于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绣江路北首路西绣惠镇康陈村地段北首路西的厂区。总面积为67712平方米;其中,场地面积46539平方米,厂房面积21173平方米。

公司与动力公司签署的《房屋租赁协议》期限为2017年1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租金为每年人民币叁佰壹拾壹万元整。所租赁的房屋坐落于章丘工业三路913号,总面积为9400平方米。

地球村公司与动力公司签署的《房屋租赁协议》期限为2017年5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租赁费为每年人民币伍佰伍拾万元整。所租赁的房屋坐落于章丘工业三路913号,总面积16800平方米。

上述三项协议均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的人签字、盖章,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由济南建设公司提供其东场区用于旧产品件的仓储服务、租赁动力公司相关厂房用于零配件的日常销售管理及仓储。通过该等交易,公司能够实现资源整合,统一管理,降低相关物流费用,为公司正常经营提供有力保障。

为规范该等关联交易,保证交易各方利益,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以协议方式对交易事项及各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现该事项亦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在2017年8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上。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事前向我们提交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经审核有关资料,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关联交易合同,均按照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七、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51 股票简称:中国重汽 编号:2017—29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主要负责重卡整车的生产和装配,目前已经在关键零部件总成、整车生产和装配、整车进出口等环节具备一体化的生产能力和竞争优势。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与中国重汽集团及其他下属公司发生持续性的购销关联交易,主要包括:从中国重汽集团及其下属公司购买发动机、变速箱、内饰件及其他相关零部件;接受中国重汽及其下属各改装厂的整车上装服务;向中国重汽集团下属的进出口公司销售用于出口的整车;控股子公司桥箱公司向中国重汽集团及其下属公司销售车桥等。

2017年3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7年4月27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并通过《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17年度公司与相关关联方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700,541万元人民币,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1,264,662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7-15)。

受世界经济继续改善,中国宏观经济企稳向好,以及新GB1589法规实施、严格治理超载等因素影响,2017年上半年我国重卡行业实现超预期的高速增长。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2017年1-6月份全行业销售重型汽车58.4万辆,同比增长71.5%。报告期内公司共生产重卡64123辆,同比增长76.86%,实现重卡销售65594辆,同比增长78.42%,产销情况均较去年同期有大幅增长。

受公司产销大幅增长影响,原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无法满足公司的日常经营所需。根据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已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辅助生产服务协议》、《专利权和专有技术许可使用协议》、《商标使用许可协议》、《货物和劳务互供协议》、《房屋租赁协议》、《技术服务协议》、《职工医疗服务协议》,在2017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础上,结合行业发展及公司具体情况,公司将增加2017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增加后,预计2017年度公司与相关关联方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929,298万元人民币,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2,088,457万元人民币。

为强化关联交易管理,提高决策效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2017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董事于有德先生、宋其东先生、宋进金先生、邹忠厚先生对此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5票,回避表决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项议案需提请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股东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7年关联交易预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调增后预计2017年关联交易总金额	2017年1-6月实际发生额	原2017年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
销售货物	进出口公司	650,511	305,697	529,200
	济南商用车	93,339	43,400	52,600
	柳州运力	15,000	4,884	24,900
	济宁商用车	77,797	38,899	22,400
	济南投资	21,000	10,459	16,000
	济南专用车	13,300	3,446	13,300
	青岛重工	14,467	6,660	9,600
	湖北华威	3,200	726	3,200
	济南动力	1,800	476	1,800
	福建海西	1,902	951	700
	泰安五岳	600	198	600
	绵阳专用车	4,402	2,201	350
	山东希尔博	500	65	330
	杭发营销	300	110	300
	济南物业	247	123	230
	杭发公司	200	22	200
	复强动力	150	0	150
	成都王牌	1,914	744	130
	豪沃客车	30	2	30
	大同齿轮	11	–	11
	重庆燃油喷射	5	–	5
	中国重汽集团	7	4	3
	济南港豪	140	69	
	济南橡塑件	2,515	1,247	
	小 计	903,336	420,382	676,039
提供劳务	济南动力	9,500	3,706	9,500
	杭发公司	4,900	1,231	4,900
	济宁商用车	3,300	1,428	3,300
	济南橡塑件	3,535	1,705	2,200
	济南商用车	1,432	681	1,400
	复强动力	1,200	330	1,200
	进出口公司	840	–	840
	济南投资	565	121	565
	大同齿轮	436	211	345
	重庆燃油喷射	210	38	210
	泰安五岳	40	6	40
	济南物业	4	2	2
	小 计	25,962	9,460	24,502
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合计		929,298	429,842	700,541
采购货物	济南动力	947,348	468,801	587,700
	济宁商用车	450,000	239,974	232,700
	济南商用车	246,570	121,462	161,600
	济南橡塑件	178,063	88,849	111,900
	大同齿轮	76,426	38,213	51,600
	复强动力	37,935	18,290	26,900
	济南投资	41,000	22,555	24,400
	青岛重工	20,000	9,597	12,200
	泰安五岳	20,949	10,475	10,000
	湖北华威	19,000	6,609	6,000
	济南专用车	6,000	1,729	5,200
	杭发公司	5,063	845	1,500
	成都王牌	2,250	996	1,300
	柳州运力	2,500	975	1,300
	绵阳专用车	4,000	1,698	850
	重庆燃油喷射	820	233	820
	济南物业	295	148	230
	豪沃客车	33	1	33
	山东希尔博	700	83	32
	杭发营销	450	227	
	合 计	2,059,402	1,031,760	1,236,265
接受劳务	济南动力	16,300	6,211	16,300
	中国重汽集团	4,000	2,744	3,800
	济南港豪	2,900	1,578	2,900
	济南物业	1,800	868	1,800
	济南投资	1,040	518	1,040
	济南商用车	1,083	527	900
	设计研究院	700	300	700
	济南建设	659	329	440
	杭发公司	348	174	310
	济宁商用车	135	20	135
	进出口公司	30	5	30
	大同齿轮	11	–	11
	豪沃客车	10	–	10
	青岛重工	27	14	9
	重庆燃油喷射	7	–	7
	济南专用车	5	–	5
	合 计	29,055	13,288	28,397
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合计		2,088,457	1,045,048	1,264,662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生产整车64,123辆,同比增长76.86%,实现重卡销售65,594辆,同比增长78.42%。受公司产销大幅增长影响,原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无法满足公司的日常经营所需。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详见本公告第三节《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三)2017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7年1-6月实际发生额	调整后2017年度预计金额	2017年1-6月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销售货物	进出口公司	305,697	650,511	16.84%
	济南商用车	43,400	93,339	2.39%
	柳州运力	4,884	15,000	0.27%
	济宁商用车	38,899	77,797	2.14%
	济南投资	10,459	21,000	0.58%
	济南专用车	3,446	13,300	0.19%
	青岛重工	6,660	14,467	0.37%
	湖北华威	726	3,200	0.04%
	济南动力	476	1,800	0.03%
	福建海西	951	1,902	0.05%
	泰安五岳	198	600	0.01%
	绵阳专用车	2,201	4,402	0.12%
	山东希尔博	65	500	0.00%
	杭发营销	110	300	0.01%
	济南物业	123	247	0.01%
	杭发公司	22	200	0.00%
	复强动力	0	150	0.00%
	成都王牌	744	1,914	0.04%
	豪沃客车	2	30	0.00%
	大同齿轮	–	11	0.00%
	重庆燃油喷射	–	5	0.00%
	中国重汽集团	4	7	0.00%
	济南港豪	69	140	0.00%
	济南橡塑件	1,247	2,515	0.07%
	合 计	420,382	903,336	
提供劳务	济南动力	3,706	9,500	27.66%
	杭发公司	1,231	4,900	9.19%
	济宁商用车	1,428	3,300	10.66%
	济南橡塑件	1,705	3,535	12.72%
	济南商用车	681	1,432	5.08%
	复强动力	330	1,200	2.46%
	进出口公司	–	840	0.00%
	济南投资	121	565	0.90%
	大同齿轮	211	436	1.58%
	重庆燃油喷射	38	210	0.28%
	泰安五岳	6	40	0.05%
	济南物业	2	4	0.01%
	合 计	9,460	25,962	
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合计		429,842	929,298	
采购货物	济南动力	468,801	947,348	31.01%
	济宁商用车	239,974	450,000	15.87%
	济南商用车	121,462	246,570	8.03%
	济南橡塑件	88,849	178,063	5.88%
	大同齿轮	38,213	76,426	2.53%
	复强动力	18,290	37,935	1.21%
	济南投资	22,555	41,000	1.49%
	青岛重工	9,597	20,000	0.63%
	泰安五岳	10,475	20,949	0.69%
	湖北华威	6,609	19,000	0.44%
	济南专用车	1,729	6,000	0.11%
	杭发公司	845	5,063	0.06%
	成都王牌	996	2,250	0.07%
	柳州运力	975	2,500	0.06%
	绵阳专用车	1,698	4,000	0.11%
	重庆燃油喷射	233	820	0.02%
	济南物业	148	295	0.01%
	豪沃客车	1	33	0.00%
	山东希尔博	83	700	0.01%
	杭发营销	227	450	0.02%
	合 计	1,031,760	2,059,402	
接受劳务	济南动力	6,211	16,300	10.85%
	中国重汽集团	2,744	4,000	4.79%
	济南港豪	1,578	2,900	2.76%
	济南物业	868	1,800	1.52%
	济南投资	518	1,040	0.90%
	济南商用车	527	1,083	0.92%
	设计研究院	300	700	0.52%
	济南建设	329	659	0.58%
	杭发公司	174	348	0.30%
	济宁商用车	20	135	0.04%
	进出口公司	5	30	0.01%
	大同齿轮	–	11	0.00%
	豪沃客车	–	10	0.00%
	青岛重工	14	27	0.02%
	重庆燃油喷射	–	7	0.00%
	济南专用车	–	5	0.00%
	合 计	13,288	29,055	
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合计		1,045,048	2,088,457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生产整车64,123辆,同比增长76.86%,实现重卡销售65,594辆,同比增长78.42%。受公司产销大幅增长影响,原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无法满足公司的日常经营所需。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纯济,注册资本:102628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

经营范围:公路运输。(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组织本集团成员开发研制、生产销售各种载重汽车、特种汽车、军用汽车、客车、专用车、改装车、发动机及机组、汽车零配件、专用底盘;集团成员生产所需的物资供应及销售。机械加工;科技开发、咨询及售后服务;润滑油销售;许可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限本集团的进出口公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6年末,该公司总资产2,071,154万元,净资产301,836万元,营业收入20,146万元。

1、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注册资本187128.54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山东省章丘市圣井潘王路西,法定代表人严文俊,经营范围:汽车及零部件、总成、工程机械、农用车、摩托车配件、橡胶制品开发、研制、生产,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机械加工、铸造;汽车改装;机械设备维修、租赁;五金、交电、钢材的批发;汽车售后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在章丘市中国重汽工业园内从事污水处理经营和压缩空气的供应;批发(有仓储):乙炔;丙烯;氧气;氮气;氩气;二氧化碳(不含剧毒品,成品油,第一类易制毒和第二类监控化学品);永久气体(限氧气、氮气、氩气)、液化气体(限二氧化碳)气瓶充装;压力容器(车用气瓶)安装。(以上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